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G人才补贴			
项目类型	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
主管部门		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朗分局			
用款单位		东莞市大朗人力资源服务中心			
实施周期		起始年度	2023	到期年度	2029
2026年预算金额(元)		4,720,000.00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
		秉承产城人融合发展、千万人口与城市共荣共生的发展理念，坚持“科技创新+先进制造”城市定位，围绕我市重点布局的产业需求，引进人才进入社会各领域，推动提升学历技能素质，将东莞打造成为创新创业人才高地、技能人才之都、人才生态最优城市。			
		2026年度目标			
		依照相关文件规定，将相关补贴发放至符合条件的申请人的银行账户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补贴发放标准	按政策文件支出	按政策文件支出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创新人才享受补贴人数	≥472人次	≥180人次
			本科生享受补贴人数	≥2050人次	≥1100人次
			特色人才享受补贴人数	≥3人次	≥8人次
			境外紧缺人才享受补贴人数	≥3人次	≥1人次
	质量指标	资金发放准确率	≥98%	≥98%	
	时效指标	按时发放率	≥90%	≥90%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	吸引更多人才来莞服务	效果明显	效果明显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90%	≥90%	